



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文件

鄂工商发〔2018〕10号

鄂尔多斯市工商局关于印发2017年度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实施方案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中心、协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开好2017年度民主生活会，根据《中共鄂尔多斯市纪委机关中共鄂尔多斯市委组织部关于开好2017年度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通知》（鄂党组通字〔2018〕2号）文件精神，市局拟于元月下旬召开民主生活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民主生活会主题和基本要求

本次民主生活会的主题是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

和集中统一领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各项决策部署。根据党章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有关规定，结合思想和工作实际，进行党性分析，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不断增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发现和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

二、精心组织学习研讨

党组通过个人自学、集中学习和专题研讨等形式，继续组织党员领导干部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把着力点聚焦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上，聚焦到5年来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和发生历史性变革上，聚焦到作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等重大政治论断的深远影响上，聚焦到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重大决策部署上，聚焦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是深受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拥护和信赖的领导集体上，聚焦到习近平总书记是全党拥护、人民爱戴、当之无愧的党的领袖上。

在前期学习的基础上，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于1月26日前组织专题学习研讨，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历史地位和丰富内涵，搞清楚、弄明白“八个明确”主要内容和“十四个坚持”基本方略的重大创新思想观点，为开好民主生活会打牢思想基础。

三、深入查找突出问题

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要紧扣民主生活会主题，着重从以下6个方面查摆问题。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四个服从”，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认真执行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上级党委决议决定，带头坚持请示报告制度，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及时请示报告，临机处置突发情况事后及时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按规定按程序向党组织请示报告。

3. 对党忠诚老实，对党组织讲实话、讲真话，不当“两面派”，不做“两面人”，不搞当面一套、背后一套，不在工作中报喜不报忧、报功不报过，甚至弄虚作假、欺瞒党组织。

4. 担当负责，攻坚克难，不回避矛盾，以钉钉子精神抓落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旗帜鲜明地批评和纠正所分管部门、领域或所在地区的违规违纪言行，严格执行党的干部政策，不打招呼、递条子，不封官许愿、跑风漏气，正确对待个人进退留转。

5. 纠正“四风”不止步，针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顽症，摆表现、找差距，抓住主要矛盾，特别要查找解决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突出问题，身体力行、以上率下，带头转变作风，

形成“头雁效应”。

6. 严格执行廉洁自律准则，自觉抵制“围猎”腐蚀，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严格执行办公用房、住房、用车、交通、工作人员配备、休假休息等方面的待遇规定，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带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

领导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要采取座谈访谈、设置意见箱等方式，广泛征求党员、干部和群众的意见建议。1月19日前，书面向各直属分局征求意见建议，同时，党员领导干部在市局深入开展谈心谈话，力争把矛盾问题解决在民主生活会前。党组书记与班子成员必谈，班子成员相互之间必谈，班子成员与分管科室主要负责同志必谈，主要负责同志、班子成员与本人组织关系所在党支部党员代表必谈。谈心谈话要一对一、面对面，既谈工作问题、也谈思想问题，既谈自身差距、也提醒对方不足。党组书记与下级党组织书记都要普遍谈心，同时要接受党员、干部和群众的约谈。对照党章，对照《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对照初心和使命，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坚持问题导向，强化问题意识，把自己摆进去、把思想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联系违纪违法反面典型，联系巡视巡察发现的问题，联系工商系统重要工作案例，逐条查找梳理，找准存在的突出问题，深入具体地进行党性分析，做到落细落小、见人见事，不大而化之、浮在面上，不遮遮掩掩、避重就轻，防止从抽象到抽象、

从原则到原则、空对空。

在此基础上，认真起草领导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和个人发言提纲。党组书记主持起草领导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并对班子成员发言提纲审阅把关，于1月26日前完成对照检查材料撰写。

四、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党组班子和党员领导干部要贯彻整风精神，勇于自我革命，开展积极健康的批评和自我批评，达到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增强团结、振奋精神的目的。自我批评内容要具体，剖析要透彻，抓住要害，整改措施要对着问题去，可操作、能落实。相互批评要出于公心、直截了当，不能以提希望代替点问题，不能以工作建议代替批评意见。

民主生活会上，班子成员要对上年度民主生活会整改措施落实情况逐项作出报告，对个人、家庭、亲属重大事项如实作出报告，对巡视反馈、接受组织约谈函询等情况注意作出检查或说明。受到问责和因“四风”问题被查处的，要严肃作出检查。会后要针对查摆的问题列出整改清单，拿出过硬措施，扎扎实实地改，不断取得解决问题的实际效果。

五、严格程序要求

1. 时间安排。拟定于2018年1月下旬召开，时间半天。召开情况以文件或会议形式通报，并在召开后10天内向市纪委机关和市委组织部上报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情况总结报告。

2. 参会人员。党组成员全体，派驻纪检组组长参会，同级非

领导职务干部列席会议。邀请市纪委会机关、市委组织部和督导组有关同志到会指导。

3. 基本程序。党组书记代表班子对照检查；党组书记和班子其他成员对照检查发言并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市纪委会机关、市委组织部和督导组到会指导同志点评；党组书记作小结发言。

4. 会议材料。主要包括领导班子对照检查材料、班子成员个人发言提纲、领导班子征求意见情况专题报告等。

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年1月15日